

表 028910-C-1 標誌工程施工抽查紀錄表

編碼	「編碼」欄位應依監造計畫之「文件紀錄管理系統」所訂文件紀錄之編碼方式確實填寫。			
工程名稱	○○工程			
分項工程名稱				
承攬廠商	○○營造有限公司			
抽查位置		抽查日期	年 月 日	
抽查時機	*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檢驗停留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衛查驗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隨機抽查			
抽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抽查合格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缺失需改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此抽查項目			
抽查項目		抽查標準 (定量定性)	實際抽查情形 (敘述抽查值)	抽查結果
施工前	工地職業安全衛生	施工前一次(標誌施工安全衛生抽查紀錄表)。		
施工中	工地職業安全衛生	每週至少督導二次(標誌施工安全衛生抽查紀錄表)。		
	*尺度、高程	依圖說(尺度：_____、高程_____M)。		
	*基礎支撐	支撐需使支柱保持垂直，並經混凝土>24小時之凝固後，始得拆除。		
	混凝土強度	依圖說(強度：_____)。		
	垂直度	垂直度：_____。		
	*安裝標誌前	達7天養護期後，始得裝設標誌。		
	位置、高度 方向	依圖說(位置：_____、高度：_____) 依圖說(方向：_____)。		
缺失複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完成改善 (檢附改善前中後照片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完成改善，填具「缺失改善追蹤表」進行追蹤改善 複查日期： 年 月 日 複查人員職稱： _____ 簽名： _____				
備註： 1.抽查標準及實際檢查情形應具體明確(例：磚砌完成後須不透光)或量化尺寸(例：磚縫 7mm~10mm)。 2.抽查結果合格者註明「○」，不合格者註明「×」，如無需檢查之項目則打「/」。 3.本表由監造工地現場人員實地檢查後覈實記載簽認，並應由監造主管確實複閱簽名。				
監造主管簽名：		監造現場人員簽名：		

由監造主管現場
抽查並填報。

人員須與標案管理
系統所載一致。